

证券代码：839683

证券简称：鑫亿鼎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江苏鑫亿鼎石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梁海东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参会人数符合公司法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6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

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——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公司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鑫亿鼎石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鑫亿鼎石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3 日